

# 蒋介石与九一八事变

· [美] 吴天威 ·

九一八事变发生时，蒋介石已系党政军大权于一身，惟正值内忧外患，举步维艰。今60年后，欲求正确了解蒋在九一八事变时的心境，及其应变的措施，必须审查当时国内的政治军事经济和社会的背景。

首先是宁粤分裂。因训政时期的约法问题，时任国民政府主席、行政院长及陆海空军总司令的蒋介石于1931年2月软禁国民党元老立法院院长胡汉民，导致粤系国民党于5月在广州设立中央执监委员非常会议及国民政府，并屡次通电要求蒋介石下野。前西北军小军阀石友三看有机可乘，乃于7月通电反对蒋介石与张学良，迅遭中央军及东北军南北夹击，不及一月而败北。惟东北军精锐多调入关内，关外防务空虚。此为促使日本关东军蠢动原因之一。

不幸是年我国又发生百年不遇的水灾，水灾漫延十余省，尤以长江及淮河流域为甚。灾民达5000万人，死亡枕藉，千百万人流离失所，急待赈济。连年内战之兵灾早已造成经济凋敝，民不聊生，社会动荡无已。

此外，中国共产党控制的苏维埃区域，尤以江西及鄂豫皖两苏区，日益扩张，成为对南京政府的另一威胁。蒋介石对江西苏区两次“围剿”失败之后，更提出“攘外必先安内”的方针，亲率大军十余万人发动第三次“围剿”。

下面对蒋介石在九一八事变后的举措作一概要论述。

## 一 诉诸国联

日军发动九一八事变的消息立即传到在南昌督战的蒋介石。

他于9月19日的日记有如下的一则：

是倭寇果乘粤逆叛变，内部分裂之时，而来侵略我东省矣。呜呼，痛哉！夫我内乱不止，叛逆既无悔祸之意……而况天灾频仍，匪祸纠缠，国家元气，衰敝已极，虽欲强起御侮，其如力不足何！呜呼，痛哉！虽然，余所恃者，惟有一片爱国丹心，此时明知危亡在即，亦唯有鞠躬尽瘁，死而后已，拼以一身，报我总理，报我民族，毋忝我之所生而已。①

在南京的中国国民党要人于9月19日晚8时召开中央执行委员会常务会议，决议电请蒋介石回京。蒋于翌日撤消第三次“围剿”，于21日下午2时返抵南京，当即召开会议，主张一面以日本侵占东省事实，诉诸国际联盟与签订非战公约诸国；一面团结国内，共赴国难。会议决定设立特种外交委员会（以戴季陶为委员长，宋子文副之，顾维钧为秘书长；委员有蒋中正、于右任、颜惠庆、陈立夫、孔祥熙、刘哲、罗文干等）为对日决策之研议机关。会议决定抽调部队北上驻防，并将讨粤及“剿”共计划，悉予停缓；推派蔡元培、张继、陈铭枢三人赴广东，呼吁统一团结，抵御外侮；发布告全国同胞书，要求国人镇静，努力团结，准备自卫，并信赖国联公理处断。②

蒋亦于9月21日电请张学良来京面商外交对策。自此，对日外交已由特种外交委员会制定，其中，顾维钧足以代表张学良，刘哲及罗文干亦为张之代表；宋子文与张感情至笃。蒋或南京政府应付九一八事变的外交，正如九一八事变前对日军之“不抵抗”决定出自蒋张二人，事变后所作的对策基本上也出自他二人之共议和协议。虽然有时他们的意见发生抵触，但蒋无强持己见，不顾张之处境及利益之处。事实上，蒋张合作无间，直至是年12月15日

① 《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绪编》（一），台北，中国国民党中央委员会党史委员会，1981年版，第275页。

② 同上书，第281页。

蒋宣布下野为止。

九一八事变爆发后的第五天，蒋介石于22日在南京演讲，以“一致奋起共救危亡”为题，阐述其对日本侵占东省暴行之观点及以外交途径解决之对策。事变伊始，蒋即体察事态之严重，认为日本此一暴行“不仅破坏远东和平，亦足以影响世界和平”。他认为，从对日本侵占中国东北的态度，可以试验国际间有无正义或公理，及世界各国有无裁制横暴、确保世界和平之决心；可以试验中国是否能全国一致，发挥爱国精神，以御外患。蒋对事变之解决颇抱乐观，亦具不惜一战之决心：

此时世界舆论，已公认日本为无理，我国民此刻必须上下一致，先以公理对强权，以和平对野蛮，忍痛含愤，暂取逆来顺受态度，以待国际公理之判断……如至国际条约信义一律无效，和平绝望，到忍耐无可忍耐……届时必领导全国国民，宁为玉碎，以四万万人之力量，保卫我民族生存与国家人格。<sup>①</sup>

九一八事变后数日，齐世英奉蒋介石命赴上海访日本驻华公使重光葵，然后赴日本探听日政府外交动向。齐抵东京后，先拜访犬养毅、头山满、床次等元老，最后亲谒币原外相于日本外交部。币原说：

我早就看到东北会发生事端，所以我特别派佐分利公使……重光葵、木村锐市到中国服务，希望消弭祸患于无形。及沈阳事起，我在内阁会议详细陈辞。我实在为日本的前途忧虑，日本政府绝不扩大这事，而且我一定要想办法尽速把此事结束。我也希望中国政府尽速处理，不要向国联控诉，国联不了解中日关系，因此只好派人调查，这一调查至少须时两年，这两年内就不知道再生多少事？弄到什么地步？所以还是中日两国自己处理，尽速解决。<sup>②</sup>

① 李云汉编，《九一八事变史料》，台北，正中书局，1977年版，第321—322页。

② 沈云龙等，《齐世英先生访问记录》，台北，近代史研究所，1990年，第142—143页。

币原还进一步表示日本政府绝不因此事要求任何权利。齐将其与币原的谈话内容立即告知甫经沈阳、朝鲜抵日的中国驻日公使蒋作宾。蒋同意币原的看法，并嘱齐返国后告诉蒋介石与日本直接交涉，不要向国联控诉。齐回南京后即晋谒蒋报告日本之行，并转达蒋作宾直接交涉的建议。

蒋只问齐一句话：“日本怕不怕我们打仗？”

齐回答说：“根据我的看法，日本现在不怕我们打仗……目前愚以为还是要跟日本交涉，不可以跟日本作战。”接着齐建议说：事实上办交涉我们避免损失，而最可能受损失的恐怕还是在东北，东北是我的故乡……我们目前只好出自忍受之途，努力争取时间，积极从事准备，现在虽有损失，将来终有收回之日。”

蒋听完齐这一番话后，“既没有说好，也没有说不好”，只要他继续注意此事，并且要他去找戴季陶谈谈。<sup>①</sup>

由上可见，蒋通过齐世英的日本之行及蒋作宾的经常往返电报，应该相当地了解日本政府在九一八事变后的对华政策。但是，他并未接受齐、蒋二人之“直接交涉”的建议。

“诉诸国联”可谓既定之必要政策，因有决定“不抵抗”政策在先，所以九一八事变当夜，荣臻参谋长自沈电话向张请示时，张答“以尊重国联和平宗旨，避免冲突”。<sup>②</sup>

南京方面，在蒋由赣返京之前，已于事变之次日（19日）电我驻国联代表施肇基（后被任命为外交部长）即将日军侵占沈阳诉诸国联，要求日军立刻撤退。国联行政院于9月22日开会，以中国政府根据国联宪章第十一条以和平方法解决国际纠纷之规定所提出之申诉，要求制止事态再扩大，恢复原状，及确定日本对中国之赔偿。而日本代表前驻华公使芳泽谦吉声言，日本出兵纯属自卫，现已开始撤至南满铁路区域，仍以日人生命财产安全为

① 沈云龙等，《齐世英先生访问记录》，第146—147页。

② 《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绪编》（一），第262页。

由，要求以行政院名义，紧急电吁两国停止军事行动，撤退军队。9月30日，国联行政院根据会议主席、非战公约（1928年）创始人之一白里安（Aristide Briand）所提草案作出决议案9条。其第二、三两条重申日本政府及代表之声明，谓对于东省并无图谋领土之意，及“日军业经开始撤退，日本政府当以日本人民生命财产之安全，得有切实之保证为比例，仍继续将其军队从速撤退至铁路（南满铁路）以内”。第五条则有“知悉中、日两国代表已保证各该国政府采取一切必要步骤，以防止事变范围之扩大与严重”。对此议决案，日代表芳泽首先接受，并放出空气，谓倘不明定日期，可能于两星期内完全撤回，故议决案有10月14日行政院再集会之规定。中国施代表未获限期撤兵，颇感失望，但仍不得不接受此议决案。<sup>①</sup>

日本朝野正宣传对我东北无领土野心，日军已开始撤退之际，日军早已强占我辽、吉两省，建立傀儡政府，并准备侵占北满之黑龙江。所谓币原喜重郎外相的“协调外交”，及其向国联和美国声明的“恪守不扩大方针”，只不过是配合军事的侵略，实现早已制定的并吞中国的“大陆政策”。到了芳泽自定的撤兵限期届满的前一天，日军唆使汉奸张海鹏部三团进犯黑龙江省。故而乃有江桥之役，马占山部奋勇抵抗，屡挫敌锋。日军既侵入北满，扩大侵略，无意撤兵已昭然若揭。但日本仍继续欺骗国联，混淆国际视听。日本于国内报章披露（10月13日）的与日代表密告（10月16日）国联行政院主席白里安的，为两个不同的“基本大纲”。其所列履行撤兵的条件，日报所载大约五款为：（一）东省土地商租问题。（二）禁绝排日教育及运动。（三）禁止东省不当课税。（四）大连、安东海关与营口海关之地位问题。（五）铁路问题：（甲）打通吉海、沈海之处理及将来保障。（乙）履行华路对满铁之债务。（丙）完成吉会铁路。

<sup>①</sup> 李云汉编，《九一八事变史料》，第460—462页。

(丁)敷设新路之长大线等。日代表芳泽密告白里安主席之五点大纲为：(一)彼此不事侵略。(二)彼此制止国内敌视行动。(三)日本尊重中国领土之完整。(四)中国确实保证在满洲各处居住或经营事业之日侨。(五)在满之中日铁路避免竞争与根据条约之各项路权问题之提议，投票反对\*。①两者除第二、三两款尚有相似之处，其他三款简直是风马牛不相及，足见日本已尽外交上欺骗之能事。

## 二 直接交涉

当时众矢之的的张学良，鉴于对日交涉一无进展，加以日军侵略日益扩张，焦虑万分。他以其过去多年与日本人的接触及交涉之经验，熟悉日人狡猾善变蛮横拖延之伎俩，担心再事拖延，必更不利于我。他认为，既然日本一直坚持中日直接交涉，就应与日本开议，早日结束此一纠纷。

九一八事变爆发之次晨，顾维钧即向张学良提出建议两点：第一，立刻电告南京，要求国民政府向国联行政院提出抗议日本侵略；第二，立刻派一位能说日语的人设法去找日本旅顺总督，并且也找南满铁路总裁内田康哉。②胡汉民似为提议直接交涉最早之人，后得陈友仁支持。1931年广州成立国民政府后，为对抗南京，其外交部长陈友仁于6月间偕同薛笃弼及刘纪文赴东京活动。陈曾三次与日外相币原密谈，以中国承认日本在东北之“既得权益”之条件，为广州国府委托泰平组合公司购买日本武器之交换。九一八事变爆发后，胡汉民立即提出中日直接交涉，迅速解决事变之方针：

(一)以最严正坚强的态度质问日本，是否有侵略土地野心？如

① “顾维钧致张学良密电稿”，台北，《传记文学》第286期，（1986年3月），第114、117页。

② 《顾维钧回忆录》，第1册，中国社会科学院近代史研究所译，北京，中华书局1985年版，第417—418、423页。  
原文如此。——编者。

无，则限其驻军立刻退回铁路线，恢复沈阳秩序。

(二) 为表示中国的决心，政府必须撤换东北边防司令长官张学良和外交部长王正廷。

(三) 中国政府应于撤换张学良后，迅派干员前往东北恢复地方秩序，并与日方办理地方交涉诸事。<sup>①</sup>

胡氏的三条提议近于空谈，无补实际。另一作直接交涉试探者为宋子文。九一八事变翌日，宋与日本驻华公使重光葵在上海密议，宋提出由中日各派高级委员3人，组织共同委员会，赴沈制止事变之扩大，并就地觅取满蒙问题解决办法；币原外相于9月20日专电同意。嗣以特种外交委员会成立，决定不撤兵不谈判，一切交由国联决定而终止。<sup>②</sup>

至于张学良方面，一开始曾接受顾维钧之建议，允派员赴旅大与南满铁路总裁或旅顺总督接触，但究是否派人前往或接触结果均不得而知。惟当时张周围之汤尔和氏确曾奔走于张与日人之间，以谋解决途径。日使馆代办矢野真曾获张接见，并在报章披露。蒋闻讯后立刻去电制止，请张以后如有必要接见日人，不必亲身接见，可派人代见，免生枝节。关于蒋不愿张与日人直接谈判一节，早有定案，以其与张代表万福麟（东北边防军副司令长官）于9月23日谈话后所记之日记可见。

告以外交形势，尚有公理，东省版图，必须完整，切勿单独交涉，而妄签丧土辱国之约；且倭人狡横，速了非易，不如委诸国联仲裁，尚或有根本收回之望。否则，亦不惜与倭寇一战，虽败犹荣也。<sup>③</sup>

迄国联于10月24日决议限日本于11月16日以前完成撤兵，蒋相信“这个决议案的结果，当然能够达到公理胜利，强权屈服的目

① 蒋永敬：《九一八事变后有关抵抗与不抵抗问题之争议》，《历史教学》，第1期（1988年7月），第26—27页；币原喜重郎，《外交五十年》，东京，读卖新闻社，1952年版，第146—148页。

② 梁敬榘：《九一八事变史述》，纽约，中美文化公司，1965年版，第113页。

③ 《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绪编》（一），第287页。

的”，同时他认为，这也是“由于政府有坚决的毅力，不屈服于强权之下，认定‘宁为玉碎，不为瓦全’的决心”，及“全国国民，一致的严谨沉着，守法忍耐，没有丝毫越轨行动所促成”。<sup>①</sup>此时蒋对事变解决之前途似颇乐观。

### 三 撤兵问题与锦州“中立区”

日本一面作撤兵的诺言，并接受国联10月24日之决议，一面向北满急进，占领黑龙江省会齐齐哈尔，迫使马占山领导的抗日省府迁至海伦，并以便衣队扰乱天津，拐走末代皇帝，准备在东北设立傀儡政权。中国驻国联的施代表经常，甚至每日数度与国府电讯往还，执行了特种外交委员会及外交部的训令。10月初顾维钧抵京，后又署理外交部长，所贯彻之政策为“不撤兵不谈判”，即使双方谈判亦需有中立国参加，或最低限度旁听。虽然日本实际拒不执行国联10月24日之决议，但因美国表示与国联合作，并已派代表赴东省参观日军撤退情形，蒋介石鉴于日政府声明将基本大纲与撤兵接收事宜并为谈，“亦深以速觅两全之途径为然”。不过，他于10月29日公开表示之态度，仍为“自应信任国联，始终与之合作”；其于11月2日所定之方针为“日军未撤尽以前，不与日方作任何接洽，即将来撤兵后如何开议，手续问题亦不拟先表示”。<sup>②</sup>

事实上，自9月30日国联决议以来，南京与张学良即积极准备日本撤兵的接收事宜。10月2日，南京令张提出接收人选，张已派张作相、王树常为接收委员。日本对张所派代表拒绝接受，要求另派负责代表。日本似决心排除张在东北之势力，而粤系亦

① “继续奋斗贯彻主张”，《革命文献》第35辑，见沈云龙等《齐世英先生访问记录》，第1224页。

② 据顾维钧回忆，蒋于10月末突然转变强硬外交，缘于国联卫生局长波兰人拉西曼博士的建议，以国联为强有力的阻止侵略的工具，见《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绪编》（一），第23页；张于10月29日秘密抵京，与蒋会商。



欲藉对日交涉以驱除张于东北。胡汉民要求撤换张学良于前，广州政府外交部长陈友仁面告日驻广州领事须磨谓“倒蒋去张之主张，粤府与日本并无二致”于后。张见及其本人为中日交涉之障碍，乃向蒋提出辞职，但被蒋所慰留。<sup>①</sup>

同时粤方代表留沪，迟不来京，致使中国无团结一致之对日外交政策。平津京沪学生运动日益高涨，纷至南京请愿，要求对日宣战，不撤兵则不交涉，蔡元培被殴，外交部遭砸，上海市市长张群挂冠以去。凡此种种，无不为侵略者添翼。日本一面宣传本庄繁(关东军总司令)之顽硬立场：头可断，兵不可撤；一面急图辽西，以完成吞并东三省之目的。九一八事变后数日，张即在锦州设省府。此时如何保卫锦州，实关系全局。顾氏于11月25日致张电曰：“弟意锦州一隅如可保全，则日人尚有所顾忌。否则东省全归掌握，彼于独立运动及建设新政权等阴谋必又猛进，关系东省存亡甚巨……是以锦州一带地方，如能获各国援助，以和平方法保存，固属万幸，万一无效，只能运用自国实力以图保守。与今晨外委会讨论众意金同。顷见蒋主席熟商，亦如此主张。”<sup>②</sup>

英、美、法3国力倡中、日两国在锦州避免冲突，以免破坏和平。11月24日，顾维钧商请蒋、戴、宋之后，向3国公使提议：“倘日本坚持要求我军撤退，我军可自锦州退至山海关，但日本须向英、法、美各国声明，担保不向锦州至山海关一段区域进兵并不干涉该区域内中国之行政机关及警察，此项担保须经各该国认为满意。”各使均认此为善策。美国务卿史汀生(Stimson)表示：“以友谊资格拟请中国自动将军队撤至山海关，以期避免冲突，徐图将来依照事实、条约，将满洲问题通盘解决。现在情

① 梁敬醇：《日本侵华有关史料》，《革命文献》第34辑，第133页；粤方与日本交涉，拟成立东北政务委员会，以居正为主任，许崇智、陈中孚、朱霁青、傅汝霖为委员，并查办张学良，见“犬養毅使・萱野长知の日志”，《中央公论》1946年8月，第32—35页。按，若槻礼次郎内閣于12月12日垮台，由犬養毅繼任。

② 《传记文学》，第287期(1986年4月)，第124页。

形，重在阻止战争，担保一层，均尚谈不到也。”英国亦有类似的态度：“切实劝告中国政府不作足使情况益加严重之任何行动，以免破坏和平解决。”根据英、美、法3国的态度与意见，顾乃提出“设立锦州中立区，以日本向国联保证不进兵锦州中立区为条件”。<sup>①</sup>

此时日外相币原向驻日英、法诸使表示，其军事当局已有训令，除非土匪袭击，不向锦州进攻。但在此之前(11月5日)币原曾保证不犯黑龙江，两星期后(19日)却占领其省会。今国联于11月27日决议在锦州一带设立中立区，日本提出两条件：一为第三国不得参予其事，一为日军虽允不进中立区域，但在华北之日本兵民，受有生命财产危险威胁时，不在此限。在美国务卿严重抗议下，本庄繁暂缓进攻，并稍作后撤之姿态。币原声明，倘陆军再攻锦州，即决定辞职。日本坚不受国联理事会(除中、日外有12国为理事)对中立区之决定，反而不断要求划界及中国军队退出锦州。中国要求英、法、美派军队代守中立区，未被接受，国联议决改由各国派视察员居间接洽，但并未明定中方须将军队撤退至某处。在此同时，日本不断扰乱天津，造成紧张局面，要求中国武装警察撤至20里外，以呼应对锦州之逼迫。张学良亦云：“设使津局动摇，不特锦州后路断绝，北平亦复可危。”“目前天津情况，我方惟有隐忍应付……至万不得已时，亦只有采取正当防卫以保持国家之人格。”<sup>②</sup>

#### 四 蒋介石之北上与下野

蒋早于9月22日演讲中，即表示和平绝望时，必领导全国宁为玉碎，以保卫我民族生存与国家之人格，并有“自当国存与存，国亡与亡，必立在国民之最前线，为国民之先锋，共赴国难，以尽我之天职”之壮语。10月12日，他重申：“到万不得已时，

<sup>①</sup> 《传记文学》，第287期(1986年4月)，第317—318页。

<sup>②</sup> 张于11月30日致顾维钧电，见《传记文学》第48卷4期，第127页。

公法与公约，都不能维持的时候，也决不惜任何牺牲。”蒋于11月12日在南京（广州另外召开）召开的中国国民党第四次全国代表大会上的演说，提出大会的使命有二：团结内部和抵御外侮。嗣后他在大会上要求“奉大会的命令，到北方去尽我的责任，就是死也愿意的”。于是大会一致决议：“请蒋中正同志迅即北上保卫国土，收回失地。”<sup>①</sup>

蒋于11月23日电张学良：“警卫军拟由平汉北运，以驻何处为宜？中如北上将驻于石家庄，兄驻北平，则可内外兼顾，未知兄意如何。警卫军可否驻防石家庄及其以南地区，望即示复。”<sup>②</sup>顾维钧及刘哲均建议蒋此时不宜北上。顾犹转告英驻华公使之意见：“为应付激昂之民意起见，固属不能不有此举，然如赴津、榆，则津浦线上后防布置极可顾虑。”因张不赞成蒋之立即北上，以免增加和平解决之阻碍，此议暂时作罢。<sup>③</sup>

张之另外考虑为粤方对彼之态度。粤方和议代表于10月22日抵沪，辞不来南京，南京方面乃派代表5人赴沪，遂开上海统一会议。奈粤方除要求蒋下野外，并声讨张失地之罪，请求撤职查办。粤方又不忘张一年前入关“南下破坏和平之罪”。蒋前有“诸公朝到，下野通电，即可夕发”之语。张于10月底秘密来京，劝蒋勿退。今虽有陈诚等中央军将领迭电请纓北上抗日，西北军宋哲元所属二十九军及其他北方将领请纓杀敌，宋子文提议派遣税警团三团劲旅北上。<sup>④</sup>蒋在粤方以胡汉民为首要求其下野为宁粤合作之条件下，只好于12月15日忍痛宣布下野。

蒋下野之后，顾维钧于24日辞职去沪。日本夺取锦州之战遂即展开。蒋顾二人均屡次向张建议：“锦州一隅如可保全，则日人尚有所顾忌……关系东省存亡甚巨。”顾于12月5日致张电中犹敦促张：“现在日人如进兵锦州，兄为国家计，为兄个人前途

① 《革命文献》，第35辑，第1195—1196页，1207—1211页，1250页。

② 《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绪编》（一），第308—309页。

③④ 顾维钧致张学良电，见《传记文学》第48卷4期，第123页、128页。

计，自当力排困难，期能抵御。”<sup>①</sup>以粤系为主的新南京政府，孙科为行政院长，陈友仁为外交部长。政府三电张学良固守锦州；张亦三电国民政府请示决策并乞援助，今录其12月26日电如下：

国民政府钧鉴：奉有电敬悉，对锦必尽力设法固守。但日军倾全国之力，我仅一隅之师，彼则军实充足，器械精良，陆空连接，大举进犯；我则养饷不足，械弹两缺，防空御寒，均无准备，实力相较，众寡悬殊。凡此情形，谅为钧府所洞察。战端一开，非一时所能了，关于补充增援诸项，必须筹有确切办法。再日本在天津现已集结大军，锦战一开，华北全局必将同时牵动，关于此节，尤须预筹应付策略；否则空言固守，实际有所为难。良部官兵，已有牺牲决心，但事关全国，深恐无补艰危。且善后问题，不可不预加筹计。良职责所在，誓效捐糜，对此大难当前，绝非有何畏惧。惟念兹事体大，关系全国存亡，情势所在，不能不据实直陈。究应如何处理之处，敬请统筹全局，确切指示为禱！张学良叩。宥酉印。<sup>②</sup>

国民党四大后之一中全会选出蒋、汪、胡3人为中执委常务委员，轮流主席。3人之间皆有旧嫌新怨，难期开诚合作。于是蒋下野在籍，胡称病在粤，汪称病在沪，中枢无主，张焉能听命于不久以前要求将其撤职查办的孙、陈政府？同时新政府对张“无一弹一钱之助”，而山海关海面开到日本军舰11艘之多，威胁东北军退路。及至日军以四万之众，三路进攻锦州，守军不足三万人，因前有“中立区”之议，以致未作坚强抵抗之决心与准备。但退军之战，第十九旅及公安骑兵总队皆英勇作战，牺牲颇巨，依次转移，撤入山海关。蒋隐退溪口后，于1932年1月11日作“东北问题与对日方针”之长篇讲演，对张之失锦州并无责难：

自张学良主持东北之后，不为日人之威胁利诱所动，毅然加

<sup>①</sup> 顾维钧致张学良电，见《传记文学》第48卷4期，第129页。

<sup>②</sup> 李云汉编：《九一八事变史料》，台北，正中书局1977年版，第276页。

入国民政府，于东三省易青天白日之帜，以促成民国之统一，且兴建东北各路铁道与要港，与日本为经济上之抗衡，期得经济之独立，不为日本所操纵，一方面又拒绝日人种种非法之要求。于是日本帝国主义愤嫉益深，遂决心扫除东北之武力，酝酿已急矣。而国内之割据纷争，甚至借助外力，尤足授人以可乘之隙。日本于我之虚实及内部之分裂，既已了然无遗，故益足以坚其侮我之决心。于是东北之事变乃爆发而不可收拾……①

### 三年后，蒋追论此段史实如下：

九一八事变既起，当局迟迴却顾，坚持不撤兵则不交涉之原则，致使日本缓和派不能抬头，军人气势日张，问题愈陷僵化。就是沈阳陷落尚未侵入关内的时候，也还有使日本止于锦州，徐图转换局势的可能，可惜步步错过以造成此后不可收拾的局面，这不能不说当局没有决心，及不负责任之所致。②

九一八事变后的阶段里，蒋张二人确能合作无间。至于“抵抗”与“不抵抗”的问题，最初的“不抵抗”固由蒋所决定，沈阳失陷后的“不抵抗”张自可作主，锦州的“不抵抗”缘于国内外局势影响，致使张未下在锦州决战的决心。事过59年，张在他接受日本NHK电视专访时说：“我对九一八事变判断错误了。”这真是对历史负责的伟大表现。

（作者单位：美国南伊利诺斯大学）

• “急”，疑为“久”字。——编者。

① 《革命文献》第35辑，第1292页。

② 《散乎？友乎？》，《蒋总统集》，台北，1965年版，第2110页。